

证券代码：002268

证券简称：电科网安

公告编号：2024-066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成都卫士通信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电科网安”）于2024年11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同意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中电科（北京）网络信息安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网安”）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购买结构性存款的最高额度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上述额度可以在一年内（2024年12月28日至2025年12月27日）循环使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214号《关于核准成都卫士通信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中国电子科技网络信息安全有限公司等7名特定对象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1,436,672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29.45元，共募集资金总额2,692,809,990.40元，扣除发行费用30,478,275.3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662,331,715.0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3月8日到位，并由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天运【2017】验字第90017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用于北京网安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入额
1	新型商用密码系列产品产业化及国际化项目	65,609.051893
2	安全智能移动终端及应用服务产业化项目	59,350
3	国产自主高安全专用终端项目	32,228
4	面向工业控制系统和物联网的系列安全芯片项目	51,250
5	行业安全解决方案创新中心项目	57,825
合计		266,262.051893

注：合计投入金额高于募集资金净额的部分为募集资金存放于银行时产生的利息。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的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增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北京网安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2,662,331,715.06 元及在公司账户暂时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对北京网安进行增资，其中增加注册资本 9,997 万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二）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114,230.29 万元。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中天运[2017]核字第 90050 号）。

（三）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专户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次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金额为 14,000 万元，已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归还。

2021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专户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次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金额为 22,420 万元，已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归还。

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专户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截至 2023 年 4 月 19 日，该次审议的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未实际使用。

2023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专户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截至2024年4月18日，该次审议的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未实际使用。

2024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专户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截至2024年11月19日，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00,017.31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积取得利息收入净额为18,431.89万元（包含结构性存款利息收入），购买结构性存款70,000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14,647.75万元。

三、募集资金闲置的原因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具有一定的周期性，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和资金安排，部分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将处于暂时闲置状态。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基本情况

1、投资范围及安全性

为控制风险，所购买产品的品种通常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且能提供保本承诺。公司不会将该等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

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额度及期限

北京网安拟使用不超过 8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上述额度可以在一年内（2024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7 日）循环使用。

3、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授权北京网安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4、信息披露

北京网安在购买结构性存款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但不限于购买标的的名称、额度等。

五、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充分考虑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

六、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公司拟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购买结构性存款时，将严格选择投资对象，选择商业银行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和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产品，不用于证券投资，不购买以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2)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负责具体实施，同时授权北京网安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监察部门负责内部监督，定期对购买的结构性存款进行全面检查。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5)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确保公司股东知情权。

七、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结构性存款的情况

公司名称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预期收益率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是否收回	投资收益
北京网安	中国工商银行成都高新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0	1.20%-3.04%	2023.07.03	2023.12.26	是	10,261,041.1元

北京网安	中国银行成都武侯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0	1.30%-4.00%	2023.12.29	2024.07.01	是	14,191,780.82 元
北京网安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一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四川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0.00	1.05%-2.70%	2024.07.05	2024.12.26	否	

八、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实施计划及公司的正常经营不存在抵触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北京网安使用不超过 8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

（二）保荐机构意见

作为电科网安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认为：

本次电科网安拟使用不超过 8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

结构性存款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电科网安使用不超过 8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期限为一年（2024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7 日）无异议。

十、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